



113學年度大學「申請入學」招生第二階段 報名提醒

您好，恭喜您通過大學「申請入學」第一階段篩選，中正大學誠摯邀請您參加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，有關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「報名」相關事宜，請您務必依下列事項至本校招生系統(網址<https://www.exam.ccu.edu.tw/>)辦理：

1. 報名前請詳閱「指定項目甄試須知」(已於3月1日網路公告)，考生應依規定【完成繳交甄試費用】及【上傳審查資料至甄選委員會】，始得參加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。未依規定者，本校不受理任何補救措施。

2. 請依序完成下列(步驟1)及(步驟2)之各項作業：

(步驟1)【繳費】(甄試費繳費帳號及金額查詢-->繳交甄試費-->甄試費入帳查詢)

請於4月11日上午9時起至5月6日下午5時止至本校招生系統網站「大學申請入學」之「繳費作業」項下查詢各學系(組)考生個人專屬繳費帳號及繳費金額(每一個繳費帳號及金額均對應該學系(組)之繳費，請考生繳費時特別留意)，並依規定期限完成繳費且確認費用入帳成功。

(步驟2)【上傳審查資料】至甄選委員會(不得郵寄)

各學系(組)規定繳交之審查資料，請於5月2日至5月6日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，以網路上傳(勾選)方式繳交至甄選委員會(網址<https://www.cac.edu.tw/>)，未依規定完成上傳者，不得參加甄試。

3. 繳交資格審驗應繳資料【一般考生免繳】：請依下列規定於5月6日前以傳真或Email方式辦理(不得與審查資料一起上傳)；傳真電話05-2721481、招生信箱：exams@ccu.edu.tw，傳真或Email後請來電05-2721480確認。

【境外學歷】以境外學歷(含國外、香港澳門地區、大陸地區)報考者，須繳交學歷(力)證明及境外學歷切結書。

【優先錄取】除嘉星招生各組外，其餘學系(組)欲申請優先錄取者，須繳交經濟(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家庭)或文化(新住民子女)不利之弱勢證明，逾期、未檢具、非依規定方式繳交或審核不符者，不予優待。(相關證明詳見「指定項目甄試須知」P.5~6)



■ 「招生資訊」網頁(網址 <https://exams.ccu.edu.tw/>) ■

■ (3月1日公告)【指定項目甄試須知】攸關報名相關權益，請自行下載、詳閱 ■

■ (3月1日公告)【審查資料準備指引】可作為審查資料準備之參考 ■

